

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告所载201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1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（%）
营业总收入	94,182.15	113,553.15	-17.06
营业利润	-31,284.86	-30,823.62	-
利润总额	-36,014.84	-29,860.03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34,693.10	-23,614.80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）	-0.34	-0.23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25.27	-17.49	减少 7.78 个百分点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（%）
总资产	648,244.11	661,713.33	-2.04
负债合计	523,804.46	501,553.00	4.4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120,113.23	154,632.04	-22.32
股本（万股）	100,680	100,680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）	1.19	1.54	-22.73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8,294.06	-33,425.47	-

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产品收入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6 年 1-6 月	
	金额	比例（%）
焦炭	36,889.96	39.79
型钢	40,704.01	43.91
化产品(焦油/粗苯/硫铵)	6,090.96	6.57
电力	6,811.30	7.35
其他	2,208.76	2.38
主营业务收入合计	92,704.99	100.00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1、报告期内，主要受市场低迷影响，公司主营焦炭、型钢、电力等业务产销量较低，产品价格同比大幅降低，而原材料价格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小，致使产品盈利水平降低；

2、报告期内，按照山西省环保厅2016年2月5日下达的文件（晋环发【2016】18号），对环保不达标设施要求必须整改，经公司相关部门论证与审批，因2×6MW矸石发电机组运行时间长达15年，运行成本高，环保设施达不到现在执行的环保标准，再次技改投入较大、无经济效益，决定关停该发电机组及相应附属设施，资产做报废处理。报废资产账面净值为4,693.94万元，相应计入“营业支出-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”，从而增加本期亏损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公司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